

T/SZPCO

团 体 标 准

T/SZPCO 0002—2022

病媒生物防控操作规程 隔离酒店

Procedures for vector control operating program—office building

2022 - 10 - 10 发布

2022 - 10 - 11 实施

深圳市有害生物防治协会 发 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防控原则 2

5 操作规程 2

 5.1 危害调查及评估 2

 5.2 制定技术方案 3

 5.3 操作程序 3

 5.4 安全注意事项 5

6 效果评估 5

附录 A（规范性） 隔离酒店选址及其他要求 7

附录 B（规范性） 防鼠设施的设置场所 8

附录 C（规范性） 防治蝇蚊设施的安装场所和要求 9

附录 D（资料性） 隔离酒店病媒生物侵害情况调查表 10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深圳市有害生物防治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深圳市海山卫生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中亿远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捷立克卫生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恒生健康管理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今日家园建设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林志敏、王永伟、罗梦洁、吕宇文、刘鹏举、代磊。

病媒生物防控操作规程 隔离酒店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隔离酒店病媒生物防控的原则、程序和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隔离酒店的病媒生物防控。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3795—2009	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	蜚蠊
GB/T 23796—2009	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	蝇类
GB/T 23797—2020	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	蚊虫
GB/T 23798—2009	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	鼠类
GB/T 27770—2011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鼠类
GB/T 27771—2011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蚊虫
GB/T 27772—2011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蝇类
GB/T 27773—2011	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蜚蠊
GB/T 27777	杀鼠剂安全使用准则	抗凝血类
GB/T 27779	卫生杀虫剂安全使用准则	拟除虫菊酯类
GB/T 31714—2015	病媒生物化学防治技术指南	空间喷雾
GB/T 31718—2015	病媒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化学防治 蝇类
GB/T 31719—2015	病媒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化学防治 蜚蠊
GB/T 31721—2015	病媒生物控制术语与分类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隔离酒店 quarantine hotel

为控制新冠疫情，一些符合基本条件的宾馆酒店被临时征用并加以改造后成为隔离人员集中医学观察和隔离的特殊场所。根据不同区域感染风险高低程度隔离酒店内部被分为污染区、半污染区和清洁区，连接这三区间有工作人员通道和隔离人员通道。

3.2

污染区 contaminated zone

存在被病原微生物污染可能的区域，高风险人员（隔离人员）活动的区域，如隔离人员居住区、隔离人员进入的通道、核酸采样区、医疗垃圾房、污水处理池等。

3.3

半污染区 semi polluted area

连接污染区和清洁区的缓冲区域，主要是规范防护的隔离人员和工作人员进出污染区的通道。

3.4

清洁区 clean zone

低风险人员（隔离酒店工作人员、后勤保障人员、医务人员等）在未进入或已离开污染区和半污染区的活动区域，如工作人员住宿区、会议室、厨房、餐厅、医务室、物资存放区等。

3.5

病媒生物 vector

能通过生物或机械方式将病原生物从传染源或环境向人类传播的生物。

3.6

防鼠设施 rodent-proof structure or facilities

能够阻挡鼠类进入室内或相关场所的装置。

3.7

防蝇设施 housefly-proof facilities

能够阻挡蝇类进入室内或接触食物的设施，如纱门、纱窗、风幕机、门帘、纱罩等。

3.8

防蚊设施 mosquito-proof facilities

预防蚊虫进入人群居住或活动的环境，以及防止蚊虫孳生繁殖和避免人被叮咬、骚扰的装置。

4 防控原则

隔离酒店病媒生物的防控应结合隔离酒店的特殊要求和环境特点，以人员、食品、环境安全为前提，采取预防为主防控措施，重点加强环境治理，清除鼠类、蝇类、蜚蠊、蚊虫孳生地 and 栖息场所，建立健全防鼠、防蚊蝇设施，优先选用物理防治，必要时限制性使用化学防治，选用安全、可操作性强的方法，有效控制隔离酒店的病媒生物危害。

5 操作规程

5.1 危害调查及评估

5.1.1 病媒生物调查方法

5.1.1.1 室内外鼠密度调查方法依据 GB/T 23798—2009 中鼠迹法进行，防鼠设施调查依据 GB/T 27770—2011 中合格防鼠设施的判断标准进行。

5.1.1.2 室内外蚊虫密度调查方法依据 GB/T 23797—2020 中的路径法、幼虫勺捕法和人诱停落法进行。

5.1.1.3 室内外蝇密度调查方法依据 GB/T 23796—2009 要求，成蝇采用笼诱法，蝇类幼虫采用幼虫目测法。

5.1.1.4 室内外蜚蠊密度调查方法依据 GB/T 23795—2009 中目测法进行。

5.1.1.5 根据以上方法对隔离酒店内病媒生物的种类、分布、侵害状态进行调查，确定主要控制对象。

5.1.1.6 调查人员在策划调查计划时，应注意避开疫情防控期。若调查计划在疫情防控期内，应暂停污染区的调查，待疫情防控期结束后再行开展；可开展半污染区以及清洁区的调查，开展半污染区调查时，应做好个人防护，配备防护用具，避免新冠传染。

5.1.2 调查内容与指标

调查室内机外环境鼠类、蜚蠊、蝇类和蚊虫的危害情况。室内调查时按15 m²为一个标准间折算成检查房间数，小于15 m²的独立房间视为一个标准间。具体调查内容与指标如下：

- a) **鼠类：**调查记录室内有鼠粪、鼠尸、鼠洞、鼠道、啃痕、爪印等鼠迹的阳性房间数，以及挡鼠板、防鼠栅栏、地漏等防鼠设施的设置情况；记录在外环境建筑物周边、垃圾暂存处、绿化带、水体周边等检查行走的距离以及沿途发现的鼠迹处数；将调查结果填入调查表（参见本文件附录 D 中的 D.1），依据 GB/T 23798—2009 计算室内鼠迹阳性率以及外环境鼠迹的路径指数，依据 GB/T 27770—2011 计算防鼠设施合格率；
- b) **蜚蠊：**调查记录室内有蜚蠊成（若）虫、活卵鞘、蟑迹（蜚蠊的尸体、空卵鞘壳、粪便等）的阳性房间数和阳性间成（若）虫或活卵鞘数，将调查结果填入调查表（参见本文件附录 D 中的表 D.2），依据 GB/T 23795—2009 计算成（若）虫或活卵鞘数的侵害率与密度指数，以及蟑迹阳性率；

- c) **蝇类**：调查记录室内有成蝇活动的阳性房间数和阳性间成蝇数，以及室内外蝇类孳生地处数和有蝇幼虫（蛹）孳生的阳性孳生地处数；检查防蝇设施，如纱门、纱窗、风幕机、门帘、纱罩等的设置情况。将调查结果填入调查表（参见本文件附录 D 中的表 D.3），依据 GB/T 23796—2009 计算成蝇侵害率、密度以及蝇类幼虫孳生率；参见本文件附录 D 中表 D.3 的脚注 4，计算防蝇设施合格率；
- d) **蚊虫**：调查记录室内外易积水的器皿、植物、地下管井、排水沟、坑洼地等处的积水情况，记录有蚊幼虫（蛹）孳生的积水处数；记录在大中型景观水体中勺捕蚊幼的阳性勺数和蚊幼虫（蛹）总数；记录调查者在室外 30 min 内嗅蚊虫骚扰的情况。将调查结果填入调查表（参见本文件附录 D 中的 D.4），依据 GB/T 23797—2020 计算蚊幼虫（蛹）的路径指数与勺舀指数，以及成蚊停落指数。

5.1.3 调查的重点区域和部位

调查重点区域包括隔离酒店的生活区、物资保障区和医学观察区。具体包括：

- a) 隔离酒店外的建筑物周边、绿地和花园、水体、垃圾存放处、积水植物和容器、地下管井、排水沟（井）等；
- b) 隔离酒店大堂的前厅服务台、行李寄存处、员工值班（更衣）室、卫生间等；
- c) 客房区的消毒间、备品间、员工值班（更衣）室，供电、给水等设施的检修井（间）等；隔离房间内的卫生间、衣柜（橱）、床头柜、桌屉、电视、电话、电脑、暖气罩等；
- d) 隔离酒店餐饮场所的餐桌、吧台、备品柜（间）、空调机、微波炉、绿植、地脚线缝隙、卫生间等；
- e) 隔离酒店厨房的门窗、墙壁、天花板、管线孔洞、电缆桥架、库房、员工值班（更衣）室、垃圾容器存放处、给排水设施、通风设施和消防器材，以及工作人员的进出通道等；操作间的电控箱、冰箱（柜）、食品加工设备、柜（橱）、货架、灶台、菜板等；
- f) 能源动力设施所涉及的设备层（间）、洗衣房、水泵房、监控室、电控间、暖通控制室以及空调设施等；
- g) 隔离酒店地下室的停车场、地下管井、排水沟（井）等；以及其他配套设施。

5.1.4 危害评估

依据调查结果，掌握隔离酒店各种场所的病媒生物种类、分布、侵害状况以及防止病媒生物入侵的设施完好程度，评估隔离酒店病媒生物潜在危害性。

5.2 制定技术方案

根据现场调查结果制定技术方案。方案应明确隔离酒店内外应处置的范围、面积，各区域处置的方法，包括环境治理、防护设施、药物的选择、投放部位、药品、器械数量、防制频次。应明确开展防治的时限、计划、预算、人员安排和日程安排、检查评估的方法和预期达到的效果等。

5.3 操作程序

5.3.1 基础要求

隔离酒店的基础要求应满足如下要求：

- a) 隔离酒店的选址要求参见本文件附录 A。
- b) 隔离酒店的建设要求为：
 - 1) 在隔离酒店布局、设计及材料选用上减少病媒生物孳生条件、避免垃圾杂物堆积，防止产生卫生死角或孔洞、缝隙、室内外积水等病媒生物孳生、栖息条件；
 - 2) 避免建设难以清洁、探查的隐蔽结构，封堵地板、墙壁和天花板上出现的裂隙或孔洞；
 - 3) 餐厅、厨房、酒店大堂、酒店房间、卫生间、会议室、地下停车库等场所的所有穿墙管线机天花板上下行线缆孔洞应封闭，门窗缝隙小于 6 mm。

5.3.2 环境治理

5.3.2.1 隔离酒店的外环境

隔离酒店的外环境治理要求为：

- a) 隔离酒店建筑雨水下泄排水系统（屋顶和各楼层横向的集水管和垂直的落水管）无堵塞、无积水；
- b) 地面排水管道通畅，盖板无缺损，地表无积水；
- c) 隔离酒店外周不得堆积杂物、建材和垃圾；
- d) 外环境垃圾桶（箱）加盖，垃圾日产日清。

5.3.2.2 厨房、餐厅

清理厨房内橱柜、货架、电器设施等处内外杂物。

厨房操作间保持清洁，作业后及时清除垃圾，清洁地面；各种食品的成品、半成品、加工原料存放于密闭柜橱内。

清理餐厅内散落或残存的食物以及用过的餐具和餐厨垃圾。

生活垃圾装袋收集，餐厨垃圾装入密闭容器内，垃圾暂存处安装冲洗、排水设施，垃圾日产日清。

5.3.2.3 隔离房间

封堵通入室内的给排水、电缆和空调等管线和墙壁之间的缝隙；封堵墙壁、门（窗）框周边以及室内地下管井井盖的孔、洞、缝。修缮破损地面和墙壁。隔离房间在使用之后，应当安排工作人员及时进行消杀，避免病毒留存以及扩散。

5.3.2.4 会议室

门窗满足防鼠要求，密封贯通墙壁、天花屋顶和通向下层的管线出入口及空调穿墙孔。会议室桌椅及投影设备有序摆放，周围留出空间便于通风、清洁和检查。物品隔墙离地，有序堆放。靠墙摆放的固定设备应将上沿及侧边密封，不留害虫通行缝隙。定期清理仓储区域，保持整洁。

5.3.3 防护设施

5.3.3.1 依据 GB/T 27770—2011 附录 A 中的 A.1 和本文件附录 B，以及 GB/T 27772—2011 中 4.2 和本文件附录 C 的要求，安装、维护防鼠、防蚊蝇设施。

5.3.3.2 无法封堵且与室外或地下相通的给排水、电缆、煤气和空调等管线周围的孔洞或缝隙（超过 6 mm）以及排（通）风口，加设网眼不超过 6 mm 的金属网。

5.3.3.3 与室外相通的门窗完好，门与门以及门与地面之间的缝隙小于 6 mm，木质门的门框与门底部包被高度大于 300 mm 的金属板或设置高度不小于 600 mm 的挡鼠板。

5.3.3.4 食品库房入口处安装高度不小于 600 mm 的挡鼠板。

5.3.3.5 操作间排水沟或沟口设置金属栅栏，栅条间隙不超过 10 mm；水封式地漏和管井盖完好无损；与外界相通的排风扇，加装不小于 16 目的防虫网。

5.3.3.6 与室外相通的出入口安装风幕机或防蝇胶帘，防蝇胶帘底部离地距离小于 20 mm，相邻胶条的重叠部分不少于 20 mm；与室外相通需开启的窗户安装纱窗。

5.3.3.7 直接入口食品加工间（食品专间）密闭。

5.3.3.8 绿化、消防或其他自备储水容器密闭或加盖防蚊网。

5.3.3.9 建立健全防护设施档案，及时巡查，保持有效。

5.3.4 鼠类防治

5.3.4.1 在室外建筑物墙基、园林绿化景观区、货物转运、垃圾暂存等场所的隐蔽之处，设置有警示标识的毒饵站（盒）。

5.3.4.2 在地下管井的井底地面或靠近水面处贴壁悬挂杀鼠蜡块。

5.3.4.3 在厨房与室外相通出入口的外部，沿墙基或其他隐蔽处，放置有警示标识的毒饵站（盒）。

5.3.4.4 在监控室、电控间、暖通控制室、水泵房、洗衣房、电梯管井、设备层和地下室等处，根据鼠密度情况适量布放带有警示标识的毒饵盒；水泵房、洗衣房等潮湿处宜使用蜡饵，也可在上述区域使用粘鼠板、捕鼠夹（笼）等物理方法捕鼠。

5.3.4.5 隔离房间、会议室、餐厅、酒店大堂的各个功能区、休闲娱乐场所以及卫生间，宜使用粘鼠板、捕鼠笼等工具捕鼠。

5.3.4.6 绘制毒饵站（盒）设置点位分布图，定期巡视，更换毒饵。

5.3.5 蜚蠊防治

5.3.5.1 检查外来货物，防止随货物带入蜚蠊或卵鞘。

5.3.5.2 厨房、洗衣房、浴室等场所可利用沸水或高温蒸汽烫杀隐藏在缝隙中的蜚蠊。

5.3.5.3 沾蟑纸（盒）宜放置在蜚蠊出没的干燥场所，如吧台、衣柜、柜橱、货架以及冰箱（柜）等处，定时更换。

5.3.5.4 胶饵适用于家具、食品加工与储藏设备、供电设施、墙壁缝隙和地脚线缝隙等处；颗粒毒饵应适用于干燥场所。

5.3.5.5 必要时可依据 GB/T 31715 的操作要求，采取药物滞留喷洒措施。施药前将餐具、食品及其加工原料、加工器械等移出施药场所，或移入密闭容器内，或有效遮盖。隔离房间、厨房、餐厅、会议室等人居活动场所，宜选用毒性低、气味小、痕迹少的药剂。

5.3.5.6 蜚蠊防治操作结束后，清除蜚蠊卵鞘和蟑迹。

5.3.6 蝇类防治

5.3.6.1 室外垃圾暂存处周边可布放捕蝇笼，密度高时，可对垃圾暂存处及其周边的灌木、建筑物墙壁进行药物滞留喷洒；室内垃圾临时存放点可悬挂灭蝇灯或沾蝇纸条。

5.3.6.2 厨房的操作间和餐厅安装粘捕式灭蝇灯，如使用电击式灭蝇灯，则不应悬挂在食品加工制作或存储区域的上方。其他场所依据本文件附录 C 的要求安装灭蝇灯。

5.3.6.3 必要时可依据 GB/T 31715 的操作要求，对人员和货物出入口，如厨房外出通道的内外墙壁、门窗等进行药物滞留喷洒。

5.3.7 蚊虫防治

5.3.7.1 园林景观水体中宜放养鱼类。

5.3.7.2 不能清除的积水投放灭蚊幼药剂。

5.3.7.3 地下管井可进行药物滞留喷洒，积水中投放灭蚊幼药剂，成蚊密度较高时，依据 GB/T 31714—2015 进行空间喷雾处理。

5.3.7.4 隔离酒店内宜使用蚊拍灭蚊，使用时避免污染食品、食品接触面及包装材料。

5.3.7.5 必要时可依据 GB/T 31714—2015 和 GB/T 31715 的操作要求，对绿植、灌木以及人员和货物出入口进行药物空间喷雾或滞留喷洒处理。

5.4 安全注意事项

5.4.1 选择安全、环保、高效、低毒的卫生用杀虫剂和杀鼠剂；药剂的农药登记证号、农药生产批准证书号、产品标准号等相关证件齐全。

5.4.2 厨房内和餐厅不得使用杀鼠剂，其他场所依据 GB/T 27777 中的具体要求使用杀鼠剂。

5.4.3 采用化学防治方法杀虫时避免污染餐具、食品、食品接触面和包装材料，实施化学防治的操作人员应经过有害生物防制专业培训，施药时依据产品使用说明书的要求规范使用。

5.4.4 药械存储在远离厨房或餐厅的独立房间内，房间设有警示标识，专人管理。

5.4.5 记录药械的名称、来源、防治对象、使用时间、使用量、施药地点、使用人员等信息。

5.4.6 调查人员开展病媒生物调查以及隔离酒店工作人员在开展消杀工作时，应佩戴好防护用具（防护服、口罩、护目镜、手套等），以避免病毒感染；在结束调查工作或消杀工作时，应对自身的防护用具做好消杀以及处理，避免病媒携带及传播。

6 效果评估

6.1 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结束后，依据与本文件 5.1 相同的方法，调查防制后病媒生物的危害情况，对防制前后调查结果进行分析比对，综合评价防制效果。

6.2 对鼠类控制水平的评价应符合 GB/T 27770—2011 的规定，防鼠设施合格率、室内密度控制水平和隔离酒店外环境的鼠密度均应达到 A 级。

- 6.3 对蚊虫控制水平的评价应符合 GB/T 27771—2011 的规定，隔离酒店不得有阳性的各类积水容器和各类坑洼积水，隔离酒店外环境蚊虫停落指数小于或等于 0.5，达到外环境蚊虫密度控制水平 A 级。
- 6.4 对蝇类控制水平的评价应符合 GB/T 27772—2011 的规定，隔离酒店内外不得有蝇类孳生地，隔离酒店建筑防蝇设施全部合格。酒店内餐厅、厨房等制作、售卖直接入口食品的场所不得有蝇，其他场所室内成蝇控制水平应达到 A 级。
- 6.5 对蜚蠊控制水平的评价应符合 GB/T 27773—2011 的规定，成若虫侵害率、卵鞘查获率、蟑迹查获率均应达到对应的 A 级控制水平。

附 录 A

(规范性)

隔离酒店选址及其他要求

- A.1 隔离酒店应相对独立，易于组织和安保管理，远离人口密集区和学校、养老院等重点防控场所。酒店应具备完善的污水污物处理设施，具有独立化粪池，污水、粪便收集排放系统工作正常，必要时可在三级化粪池第三格或排水缓冲池投放消毒剂。
- A.2 优先选择楼层较低的建筑作为入境人员集中隔离酒店。
- A.3 应具备客房、餐饮服务，具备水、电、电视、网络信息等基本生活保障。优先选择客房可开窗自然通风，或使用分体空调的酒店、客房。
- A.4 应具备单人单间条件，房内配备独立卫生间，卫生间有可正常使用的排气扇。
- A.5 隔离酒店应执行分区管理。应尽可能根据隔离人员入住时间、来源、宗教风俗及语言等特点，合理划分住宿区域。应合理设置区域，分为生活区、物资保障区和医学观察区，其中医学观察区按要求划分污染区、半污染区和清洁区。

附 录 B

（规范性）

防鼠设施的设置场所

- B.1 通入室内的供排水管道、电缆、煤气和空调等管线周围的空洞；建筑物一楼的门窗。
- B.2 厨房操作间内各区域的门窗、排水口、排风扇、地漏、管线孔道以及厨房货物出入口。
- B.3 厨房主食库、副食库、调料库和其他备品库的门窗、地漏。
- B.4 监控、电力、通风供暖、水泵房、设备层（间）、电梯管井等能源动力设施及其通往各处的门窗、管线、地漏。
- B.5 地下室通往其他楼层的各种管线孔道和门；各种管井的井盖，垃圾暂存处的门窗、地漏。

附 录 C

(规范性)

防治蝇蚊设施的安装场所和要求

- C.1 与室外相通需开启的窗子安装纱窗。
- C.2 与室外相通的出入口，安装风幕机或防蝇门帘。
- C.3 前厅、餐厅、会议室和休闲娱乐等场所的走廊，安装灭蚊蝇灯。
- C.4 垃圾暂存处和卫生间，安装灭蚊蝇灯。
- C.5 餐厅厨房操作间和食品库，安装粘捕式灭蝇灯。
- C.6 与室外相通的排风口，安装防蚊蝇纱网。
- C.7 绿化、消防或其他必备储水容器密闭或加盖防蚊网。
- C.8 下水道沉沙井以及各类管井，安装防蚊网（闸）。

附 录 D

(资料性)

隔离酒店病媒生物侵害情况调查表

表D. 1给出了隔离酒店鼠类侵害情况调查表。表D. 2给出了隔离酒店蜚蠊侵害情况调查表。表D. 3给出了隔离酒店蝇类侵害情况调查表。表D. 4给出了隔离酒店蚊虫侵害情况调查表。

表 D. 1 隔离酒店鼠类侵害情况调查表

酒店名称： 调查人： 年 月 日

调查场所	鼠迹法调查（室内）			鼠迹法调查（室外）			防鼠设施调查		
	检查房间数	鼠迹阳性房间数	鼠迹阳性率%	鼠迹处数	检查距离 km	路径指数 处/km	检查房间数	合格房间数	防鼠设施合格率%
注1：鼠迹阳性率=鼠迹阳性房间数/检查房间数×100%。 注2：路径指数=鼠迹处数/检查距离×100%。 注3：防鼠设施合格率=合格房间数/检查房间数×100%。									

表 D.2 隔离酒店蜚蠊侵害情况调查表

酒店名称： 调查人： 年 月 日

调查场所	成（若）虫调查					活卵鞘调查					蟑迹调查		
	检查房间数	阳性房间数	成（若）虫只数	侵害率 %	密度指数只/间	检查房间数	阳性房间数	活卵鞘只数	侵害率 %	密度指数只/间	检查房间数	阳性房间数	蟑迹阳性率 %
注1：侵害率=成（若）虫或活卵鞘阳性房间数/检查房间数×100%。 注2：密度指数=成（若）虫或活卵鞘只数/成（若）虫或活卵鞘阳性房间数×100%。 注3：蟑迹阳性率=蟑迹阳性房间数/检查房间数×100%。													

表 D.3 隔离酒店蝇类侵害情况调查表

酒店名称： 调查人： 年 月 日

调查场所	成蝇调查					蝇类幼虫（蛹）调查			防蝇设施调查		
	检查房间数	阳性房间数	成蝇数	侵害数%	蝇密度只/间	检查孳生地处数	阳性孳生地处数	孳生率%	检查房间数	合格房间数	防蝇设施合格率%
注1：侵害率=阳性房间数/检查房间数×100%。 注2：蝇密度=成蝇数/有蝇房间数×100%。 注3：孳生率=阳性孳生地处数/检查的孳生物处数×100%。 注4：防蝇设施合格率=合格房间数/检查房间数×100%。											

表 D. 4 隔离酒店蚊虫侵害情况调查表

酒店名称： 调查人： 年 月 日										
调查场所	幼虫路径法				幼虫勺捕法			人诱停落法		
	行走距离 Km	积水处数	阳性处数	路径指数 处/km	采集到的幼虫 (蛹)总数	阳性勺数	勺舀指数 条/勺	诱蚊的人数	停落雌蚊数	停落指数 只/(人·min)
注1：路径指数=阳性处数/行走距离×100%。 注2：勺舀指数=采到的幼虫（蛹）数/阳性勺数×100%。 注3：停落指数=停落雌蚊数/（诱蚊的人数×诱蚊时间）×100%。										